



生活中,您是否在消费中受到不公平待遇却难以维权? 3·15来临,如果您或您的亲朋好友在房产、商业、金融、旅游等各个消费领域的权益受到侵害,请告诉我们。现代快报将对有价值的线索进行调查、采访,助您维护合法权益。

购买前先对照“违禁清单” 避免“海淘”时财货两空

“进口有机产品”“进口零食店”“海淘”……“洋货”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关注。昨天,苏州有关执法部门结合日常检查中发现的问题,从产品、店面、渠道等方面,提醒消费者理性看待进口产品。 潘伟 韩小强

当心“有机”未经认证

有机产品是根据有机农业原则和有机产品生产方式及标准生产、加工出来的,具有健康环保的特性,优于一般产品,从而备受消费者青睐。根据规定,未获得我国有机产品认证的产品,不得在其产品、产品最小销售包装及其标签上标注含有“有机”“ORGANIC”等字样,以及可能误导公众认为该产品为有机产品的文字表述和图案。但从近来的执法案例来看,市场上存在有机产品标志滥用的情况。这些违规的进口产品涉及洋酒、服装、豆奶、果汁等。

购买进口有机产品时,尽量选择大的商场、超市及专卖店,要观察货物标签、包装上是否标注了有机认证标志,可以根据包装上的“有机码”上网查询。另外,可以向商家索取购买产品对应的中国有机产品认证证书

等资料。

进口零食店购物要看标签

进口零食店如雨后春笋般涌现。尽管所卖零食的价格比国内同类产品高出20%至50%,还是比大商场、大超市要便宜。但在日常检查中,执法部门发现很多进口零食店的货品存在质量安全隐患。比如,有些零食包装上没有中文标签,有些虽有标签但提供的信息不全面不规范。按规定,进口食品必须有中文标签才能上架,内容须真实且规范,并应标注食品名称、配料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、净含量和规格、在中国依法登记注册的代理商、进口商或经销商的名称、地址和联系方式等信息。其中经销商的信息尤为重要,是消费者维权的重要一环。

去进口零食店购物,除了看标签,消费者还可向店主询问选购的进口食品是否具有《进口食品卫生证书》,证

书是否注明了该进口食品的详细信息,通过查看核实,再决定是否购买。

“海淘”的风险不容小觑

除了销售实体及产品本身,采购渠道也是值得消费者关注的环节。近来兴起的“海淘”,着实让洋货爱好者直呼过瘾,但“海淘”也需留意,并非境外网购的产品就是“好的产品”。大家在“海淘”时应尽量选择正规的网站、可信赖的品牌,并核实产品的相关信息详情。选购食品时要关注产品的生产日期和保质期,净含量和规格、在中国依法登记注册的代理商、进口商或经销商的名称、地址和联系方式等信息。其中经销商的信息尤为重要,是消费者维权的重要一环。

根据规定,共有三大类16种货物禁止携带或邮寄入境,一旦在过境邮包中发现违禁物品,有关部门会采取销毁或退运措施。为此,消费者应认真对照“违禁清单”,避免“海淘”时财货两空。

贷不了款就退款? 买车人可别信

买车的市民越来越多,但不时有人被“预付款”“车补”等概念搞得头晕。近日,吴中区消保委就接到两起关于汽车消费的投诉。

孙佳桦

买不成车还亏1000多元

市民周先生日前看中一款车,付了预付款5万元。4S店当时口头承诺,如贷款办不下来,预付款全额退还。可第二天他接到4S店的通知,说是由于他本人的原因,贷款没法办,周先生便向4S店索要预付款。此时,4S店称必须根据合同约定,每天按车价总额的千分之三扣除6000余元的违约金,并一口否认“办不下贷款就全额退款”的说法。结果双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,周先生找到消保委帮讨说法。

吴中区消保委向法院寻求帮

助,法官调查后认为4S店的做法有失公平,赔款计算方法理应根据民事纠纷相关法律规定扣除。最终,4S店退还周先生5万元的购车预付款;因自身原因违约,周先生付给4S店1355元损失费。

3000元补贴差点“飞”了

市民陈先生在某车行买了一辆轿车,后来得知国家有关于节能汽车补贴的政策,便向车行索要3000元节能补贴费。可车行工作人员表示,节能补贴已经包含在购车款中,不再额外支付。陈先生通过查看有关财务记录发现,购车款中并没有节能补

贴。双方多次协商未果后,陈先生投诉至吴中区消保委。

消保委工作人员经过调查,认为车行的行为直接侵害了消费者的知情权、公平交易权,也使国家有关惠民政策落实不到位。经调解,车行负责人向陈先生道歉,并支付了节能汽车补贴款3000元。

在此,消保委提醒消费者:购买小排量节能汽车时,要提前向销售人员询问有关汽车节能性能以及享受补贴等事宜;购车合同要妥善保管,一旦发生消费纠纷,应及时向当地消保委或其他行政机关进行投诉或申诉。



买了羊胎素胶囊 才知羊胎盘不能吃

消费者获“退一赔十”

2014年1月,苗女士在全女士经营的食品商行,以420元的单价购买了4盒某品牌藏绵羊羊胎精华素胶囊,每盒内含两瓶,总价为1680元。瓶装标签上标注称,该产品选用的原料为羊胎盘冻干粉、茯苓、山药。

然而早在2008年,卫生部就有关于羊胎盘不得作为普通食品原料使用的批复。本来以为服用羊胎素胶囊可以美容养颜、强身健体,但羊胎盘居然“不能吃”,苗女士了解到这个信息后,向工商局举报。工商局调查确认,某食品商行销售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的情况属实,于是对商行作出没收违法所得600元、处以罚款2000元的行政处罚。随后,苗女士又将全女士告上吴中法院,要求全女士退还货款1680元,并支付十倍货款的赔偿。

吴中法院审理认为,全女士销售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,应视为其未尽到食品质量查验义务,该行为应当认定为属于销售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。根据相关规定,法院支持苗女士“退一赔十”的诉讼请求。

马俐 何洁

5楼其实是4楼! 买房人气得退房

家住昆山张浦的居女士,最近因为买房的事闹心。她定的房明明是“503”,后来才知道开发商觉得“4”不吉利直接跳过,她买的其实就是4楼。 孙佳桦

原来,当地某楼盘开盘时推出优惠活动,居女士选了一套户号为“503”的住宅,并缴纳定金两万元。事后,她得知开发商觉得“4”这个数字不吉利,便特意跳过了。“搞了半天,我买的还是4楼。”居女士一气之下投诉至昆山市消保委张浦分会,希望解除合同。

由于房子是期房,居女士没法去实地查看,而销售员在介绍时也

没有讲清楚情况。然而,开发商坚称,销售人员在介绍楼盘时已经明确告知,且售楼现场公布的房屋售价表上没有“4”开头的房号。

消保委工作人员表示,跳层虽是回避民间对“4”字忌讳的做法,但无法回避实际楼层包含“4”层的事实,价目表虽然在售楼现场公示,但需要消费者详细咨询后才能得知跳层的实情,消费者的知情权

没有得到充分体现。开发商没在合同中明确告知消费者,违反了格式条款应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的事项。另外,从通俗理解来看,合同中“503”的意思就是5层03室,现在实际是4层,已经违背消费者购房的初衷,属于一种重大误解,符合《合同法》中可撤销合同的范畴。最终,双方达成调解协议,开发商退还两万元定金。